新常态下产融结合的规范与发展

◇ 何德旭 郑联盛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系建设达到了较高的水平,产业和金融的融合成为一种新的经济发展范式,不管是地方政府还是大中型企业都在寻求产融结合,以获取更加显著的范围经济效益和规模经济效益,以金融杠杆放大地方经济或个体企业的发展水平。

产融结合已经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一个热门领域。在产融结合的发展实践中,我国逐步形成了以产助融、以融助产和产融双驱动等模式。但是,在经济新常态背景下,在我国产融结合的发展过程中也召开的第五次全国金融工作会议上,存在一些问题和风险。在前不久开的第五次全国金融工作会议上,习证平总书记明确指出要"规范金融风险的现实需要,也是提高全融风险的现实需要,也是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水平和效率的重要涂径。

产融结合是金融为实体 经济服务的有效形式

产融结合涉及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产业资本就是工商企业等非金融机构占有和控制的货币资本及实体资本;金融资本则是商业设行、保险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占有和经制的货币及虚拟资本。一般意义上的产融结合是指产业资本与金融企业之运行。 资金、资本、人事和业务等层面上相互渗透、相互进入对方的活动领

域,最终形成产融实体的经济现象 和趋势。

从产融结合的发展历程和国际经验来看,产融结合最早的形式是金融资本进入产业体系以实现产融结合;最早的典型案例是上世纪初美国摩根财团通过一系列的资本运作,形成了美国铁路部门和美国钢铁部门的产融结合。很显然,现在的产融结合已经告别了美国产业资本的情形,实现了双向融合,产融结合逐步形成了支持相关产业或企业融资、整合产业要素以及促进市场竞争力等优势。

第一,产融结合有利于产业部门或企业的融资。受制于各种体制机制或现实情况的约束,融资是产业部门以及相关企业发展最大的瓶颈之一。而通过产融结合,既可以引入股权投资或其他债权性资本以获得新的资金来源,部分缓解来自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外部融资约束,也可以提升内部资金运用的使利性和有效性。

第二,产融结合有利于产业要素集聚和资源配置重构。通过引入不同属性的资本,可以强化要素集聚的功能,特定产业或特定区域可以形成产业要素集聚或产业发展功能区,实现产业要素和金融要素的框区,提升产业链整合能力,发挥金融要素的杠杆作用,构建产业资源配置新范式,提升规模效应和

范围经济的水平。

第三,产融结合有利于区域或企业的多元化发展。通过引入不同属性的资本,可以形成产业+金融融合发展的模式,亦可以形成产业+金融平行发展的模式,后者可以实现区域或企业的跨界经营或多元化发展,降低一个经济主体对特定产业的过度依赖,有效对冲经济周期以及结构调整的不利影响。

产融结合的不同模式

伴随着近40年的改革开放和发展,我国的市场经济体系不断完善,产融结合的发展也日益深化,目前已经形成了以产助融、以融助产和产融双驱动等主要模式。其中,以产助融是我国产融结合的主导模式。

以产助融模式主要是基于产 业的快速发展和有效积累之后,以 强大的产业基础作为支撑,产业 资本转化为金融资本,实现产融结 合发展或产业与金融并行发展的格 局。作为我国产融结合的主导模 式,以产助融大致可以分为两种情 况:一种是产业发展到一定规模之 后,进入金融领域,产业与金融并 行发展, 实现多元化经营; 另一种 是产业发展到一定规模之后, 进入 金融领域,金融和产业有效融合发 展。从我国目前的发展现状来看, 前者占比更大。以产助融模式典型 的有:中国石油、中国石化、国家 电网、招商局、华润集团、五矿集

团、中航工业、新希望、万向、万 达、恒大等大型企业。

以融助产是基于金融资本的 快速发展和有效积累之后, 金融资 本转化为产业资本,实现在产业部 门进行业务布局的模式。由于以融 助产是以金融机构作为主体,在国 内金融法律的约束下, 以融助产模 式在数量上较少, 典型的有中信集 团、光大集团、中国平安等。其 中, 光大和平安对于产业资本的布 局相对较少。中信集团是以融助产 模式的典型代表, 其采取金融和实 业发展并举的战略,拥有银行、证 券、保险、信托、基金、资产管理 和期货等门类齐全的金融业务,同 时在资源能源、制造、工程承包、 房地产等多个领域也具备较强的竞 争能力。

产融双驱动模式主要是结合产 业的基础支撑和金融的杠杆效应实 现螺旋式的产业与金融的结合并相 互促进。在此模式下,相关主体具 有产业的基础又具有金融的秉性, 是产融结合更为专业的模式。典型 的如国外的通用电气资本、西门子 金融服务公司,在国内有复星集 团、联想控股等。这一模式在国内 产融结合实践中还较少。

产融结合的不同模式虽各有侧 重, 但其一般的机理是以产业要素 集聚为代表,基本融合了产业、金 融、政策等要素。一是充分利用了 我国各项经济金融政策,特别是政 策试点以及政策实施早期阶段的政 策红利; 二是将做强主导产业作为 产融结合的前提; 三是充分发挥了 金融的功能,不仅将金融作为产融 结合的基本要素,而且发挥了金融 在不同要素、企业及产业的连接功 能以及在资本运作中的杠杆功能。

产融结合中存在的突出问题

虽然产融结合在我国的发展已 经有了较长的时间,并且目前产融 结合正呈现深入发展的态势, 但产 融结合亦存在一些值得注意的问题 或风险。

第一,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合 而不融是产融结合的通病。目前, 在产融结合的发展过程中,特别是 以产助融的发展模式下,部分企业 获得金融牌照、发展金融业务并没 有形成真正的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 相互融合、相互促进的状态,而基 本呈现平行发展的态势, 二者无法 协调更无法协同发展。不少企业发 展产融结合,最后形成的是相对独 立的两个体系,并且,金融业务受 制于产业发展以及相关的体制机 制、企业文化、公司治理等方面的 约束并未呈现出优质发展的态势。

第二,产融结合会形成内在的 关联性,风险存在外溢效应。产业 部门风险向金融领域传染,或者金 融领域风险向产业传染, 二者甚至 相互反馈强化,形成对企业的重大 冲击。内在关联性的存在使得产融 结合后的微观主体的风险秉性更加 复杂, 这比合而不融的风险更为显

第三,产融结合存在功能异化 风险。产融结合的本质功能是为了 促进产业链整合更深化、资源配置 更高效, 但是, 部分企业在获得金 融牌照之后,享受到了金融管制的 "红利",存在过度发展金融或进 行资本运作的趋势,从而逐步使得 实体产业运作失去方向, 金融工具 失去支撑产业的基本功能, 甚至存 在金融空转的状况。

第四,产融结合使得企业面临 较大的财务风险。金融资本进入产 业资本之后,为了提振企业的经营 并促进企业的发展,需要进一步投 入资金来处置债务、盘活资产、拓 展市场、鼓励创新, 但是, 由于复 杂的内外部环境,资金投入可能是 长期且巨大的,这使得金融资本面 临长期没有回报甚至亏损的困境。 产业资本获得金融牌照、发展金融 业务之后,如果无法形成良好的产 融结合效应, 那么大部分会选择相 对独立发展金融业务, 但是, 在微 观监管标准趋于严格的状况下,产



图/中新社

业资产可能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 金融机构的资本金注入、不良资产 剥离、风险拨备计提以及金融机构 市场化运作, 这将导致产业资本进入 一个长期的投资进程之中,可能严重 恶化产业环节的资产负债状况。

第五,产融结合还面临较为明 显的公司治理难题。产业运作中, 公司治理相对简单, 而产融结合之 后,金融环节的治理要面临更多的 监管要求和更复杂的治理要求,同 时,还将面临不同的业务、文化和 激励机制。这就使得产融结合之后 仍然不得不设置两套公司治理机 制, 使得整个公司的内部沟通成本 更高,治理水平将更加低效。

规范与发展产融结合的 政策建议

一是重本质。政府部门和企业 部门应科学认识产融结合的本质。 产融结合是市场经济发展到一定阶 段的必然产物, 是产业资本发展到 一定程度, 寻求经营多元化、资本 虚拟化, 从而提升资本运营成效的 一种趋势。相关政府部门、产业和 企业都应该强化对产融结合本质的 认识,产融结合的发展应该基于地 方经济或实体企业的现实需要和真 实需求而进行,以产业发展为基 础,以产融结合为促进,真正实现 产业要素的集聚和配置。特别要指 出的是,不是所有地方、所有大型 企业都适合搞产融结合。

二是重产业。产融结合应该强 调产业发展为基础、产融相结合相 促进的原则。以产业发展为本、以 真实需求为支撑、注重金融的要素 功能和配置功能、实现产业链要素 的整合以及产业资本与金融资本的 融合,提高产业转型升级发展的综 合绩效, 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 水平和效率。

三是重风险。产融结合应该 注重风险的传染和防范。产融结合 的风险不是产业部门风险和金融资 本风险的简单加总, 是更为复杂的 风险体系,需要政府部门、产业部 门、企业主体高度警惕合而不融、 风险外溢、功能异化、公司治理缺 陷和财务稳健基础不扎实等风险, 建立健全风险防范机制, 确保产融 结合稳健推进。

四是重改革。深化金融部门 体制机制改革,减少金融管制及其 潜在的"红利",完善金融市场体 系。产业资本趋势性地进行产融结 合、争取金融牌照、淡化主业强化 金融业务, 主要原因在于金融部门 存在金融抑制的状况、存在金融管 制的体制、存在没有市场化的环 节, 使得金融部门具有超额的收 益。中央政府应该正视金融部门发 展存在的体制机制问题以及金融市 场的市场化改革问题,通过改革来 降低金融部门的"管制红利",以 缓释产业资本趋势性进入金融的趋 势, 最终实现产业资本与金融资本 的有效融合和科学配置。

五是重创新。要创新产融结合 方式, 让金融更大程度地深入、渗 透到实体经济之中, 让金融与实体 经济更加紧密地融合在一起,形成 一种互相支持、互相支撑、互利共 赢的有机整体。在这方面,最近一 个时期,相关部门已经进行了一些 有益的探索和尝试,并且已经取得 了初步的成效。比如,投贷联动, 这是商业银行采用成立类似风险投 资公司或基金的方式,对创新企业 (主要是中小科技企业)给予资金

支持, 并建立严格的风险隔离, 以 实现银行业的资本性资金早期介入 (即"投");与此同时,还通过 信贷投放等方式(即"贷")给企 业提供另一种形式的资金支持,这 样就形成了股权投资和商业银行信 贷之间的联动融资。这种结合方式 既考虑了科创企业的融资需求,又 结合了我国以商业银行为主的金融 体系的特点, 能够有效增加科创企 业的金融供给, 也能够充分发挥银 行业金融机构在客户资源、资金资 源方面的优势, 有可能成为商业银 行支持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同 时推动自身业务模式转型与升级的 重要路径和平台。再比如,产业链 金融, 这是金融机构以产业链的核 心企业为依托、针对产业链的各个 环节,设计个性化、标准化的金融 服务产品, 为整个产业链上的所有 企业提供综合解决方案的一种服务 模式,这样一种新的金融服务方 式,对于满足产业链上企业的融资 需求、降低融资成本等发挥了较好 的作用。还有,目前正在稳步推进 的债转股, 也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 企业轻装上阵, 改善经营环境, 实 现持续发展,这种方式也使得商业 银行与企业的融合度更深,结合更 紧密, 有助于加强对企业自身债务 杠杆的约束,降低企业杠杆率,更 好地助推实体经济的振兴和发展。 当然,在创新产融结合方式的过程 中,必须结合金融机构和企业自身 的特点,必须注重处理好政府与市 场的关系。只有这样,才能真正发 挥产融结合推进实体经济振兴和发 展的作用。

作者分别为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 略研究院院长、研究员; 中国社会科学 院金融研究所副研究员